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乌兰察布察哈尔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四足侦察机器狗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消防侦察四足机器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手持遥控终端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自组网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（双光云台相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全景相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气体检测模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UWB 跟随标签模块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（定制结构件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

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77 人, 营业收入为 32312.3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8028.16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9. (机器狗管理平台系统), 属于 (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77 人, 营业收入为 32312.3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8028.16 万元, 属于 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 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, 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, 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北京凌天智能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10 月 10 日



（二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乌兰察布察哈尔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的（四足侦察机器狗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项目实施部署与1年质保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凌天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32312.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028.1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凌天智能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10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